

## 中国控制吸烟协会党支部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中央组织部有关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及上级党委有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管理制度。

一、按照中组部规定的党费收缴标准比例交纳党费。离退休人员的党费按离退休人员党费标准缴纳，

二、党员自愿多交党费不限。自愿一次多交纳 1000 元以上的党费，全部上缴中央。交纳党费确有困难的党员，经党支部研究，报上一级党委批准后，可以少交或免交党费。

三、党费收缴时间：每季度末收缴完毕，并及时上缴。党员应当增强党员意识，主动按时交纳党费。

四、党费收缴管理由专人负责，财务部门设置党费收缴科目入账管理。

五、每年年末在支部党员大会上公布年度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接受党员的审议和监督。

六、每年年初就上年度党费收缴情况向卫健委社会组织党委提交书面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情况及改进建议等。

七、严格党费使用，必须用于党的活动，主要作为党员教育经费的补充。具体使用范围按中组部规定。对于不符合党费使用范围的，一律不准在党费中开支。

八、党员因故不能按时交纳党费的，应说明情况及时补交；对超过半年不交党费的，依据《党章》以及有关规定严肃查处。